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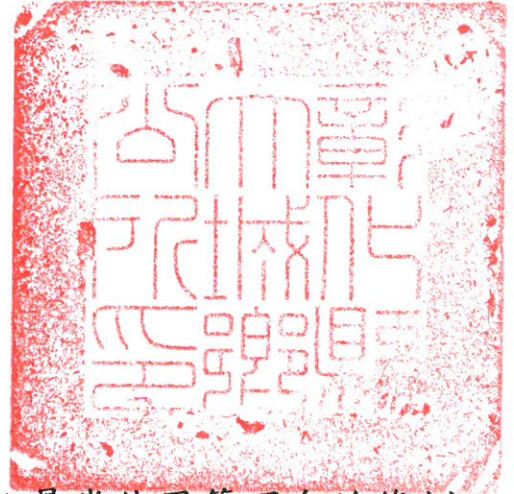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大城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大鄉社字第1140015149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彰化縣大城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九條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大城鄉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六次定期會議決通過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彰化縣大城鄉公所。
- 二、修正「彰化縣大城鄉公墓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九條條文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115年1月1日起施行。

鄉長陳 玉 照